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1710号《关于核准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276,836股，发行价格为每股9.06元。截至2016年9月12日，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10,888,134.16元，在扣除发行费和保荐费25,000,000.00元和其他发行费用16,000,000.00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169,888,134.16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711982号验资报告。

（二）2020年1-6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2020年4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节余使用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账户的节余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7,208.74万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220.33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人民币不足5000元，募集资金已基本使用完毕。

2020年8月4日，公司公告《关于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节余募集资金已基本使用完毕，剩余资金已不足5000元，将全部转入公司银行账户用于零星开支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将予以终止。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司与保荐机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信银行武汉分行王家墩支行、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招商银行武汉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从项目的实际需求出发，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加强对项目的费用监督和管控，通过控制预算及成本，有效利用多方资源，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节省了资金支出。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218.86万元的存款利息收入。

2020年8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8）：截至公告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全部办理完成注销手续。上述账户注销完成后，公司、保荐机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武汉分行、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以及中信银行武汉分行王家墩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全部终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列示如下表：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武汉分行王家墩支行	8111501012700260192	29,888,134.16	2,919.65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	698439952	30,000,000.00	1,079.84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	127902268110308	60,000,000.00	10.08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	127902268110507	50,000,000.00	4.05	
合计		169,888,134.16	4,013.6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以前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0 年 8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8），节余募集资金将全部转入公司银行账户用于零星开支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将予以终止。截至募集资金账户注销公告批露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以前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

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088.8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8.0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净额		17,208.7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988.8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8.4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五项城市景观园林绿化项目	是	6,000.00	5,988.81		5,900.41	98.52	2019 年 12 月	/	是	否
2、补充园林绿化工程配套营运资金	否	11,000.00	11,000.00	308.04	11,308.33	102.80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7,000.00	16,988.81	308.04	17,208.7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7,000.00	16,988.81	308.04	17,208.7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截至 2019 年 12 月,“五项城市景观园林绿化项目”已基本完工,本项目募集资金投入完毕,归属于本项目经济效益已陆续进入公司主营业务盈利。 2、补充园林绿化工程配套营运资金项目属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决定终止实施 2016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中“苗木基地项目”，并且将募集资金 5,988.81 万元及其专户所产生的利息，全部用于“五项城市景观园林绿化项目”的工程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由湖北省鄂州市变更为“五项城市景观园林绿化项目”所在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决定终止实施 2016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中“苗木基地项目”，并且将募集资金 5,988.81 万元及其专户所产生的全部利息，用于“五项城市景观园林绿化项目”的工程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为用于“五项城市景观园林绿化项目”的工程建设。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19 年 12 月，“五项城市景观园林绿化项目的工程建设投入”基本建设完成。2020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节余使用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账户的节余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着谨慎、节约的原则，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公司决定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共计 308.44 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220.33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募集资金账户注销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五项城市景观园林绿化项目	苗木基地项目	5,988.81		5,900.41	98.52	2019 年 12 月	/	是	否
合计		5,988.81		5,900.41	98.52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上市后业务发展良好, 公司园林绿化工程建设投入资金较为紧张, 已成为制约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张的瓶颈之一。“苗木基地项目”建设周期较长, 经 4 年建设后方可进入达产期, 募集资金利用效率较低。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决定终止实施 2016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中“苗木基地项目”, 并且将募集资金 5,988.81 万元及其专户所产生的全部利息, 用于“五项城市景观园林绿化项目”的工程建设。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由于“五项城市景观园林绿化项目”已基本完工, 经济效益已陆续进入公司主营业务盈利。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注: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